

十、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等

附件 1：政府采购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邓州市交通运输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邓州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维修保养配件、油料及轮胎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车辆轮胎型号：11R22.5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双钱集团（江苏）轮胎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14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车辆轮胎型号：9R22.5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双钱集团（江苏）轮胎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14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车辆轮胎型号：265/70R19.5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双钱集团（江苏）轮胎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14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车辆轮胎型号：245/70R19.5（核心产品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双钱集团（江苏）轮胎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14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阳市伟航轮胎商行

日期：2024年10月18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